

证券代码：871852

证券简称：速达新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无锡速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 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无锡速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2019年7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控股股东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项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并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自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公告之日起20日内，针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对异议股东所持有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原则上以不低于该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另行协商为准。

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1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最终审核，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转让日起暂停转让。此后，至少每 10 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速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1 日